

國家憲法日系列： 《憲法》 - 《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根源

香港回歸祖國超過 23 年，但不少港人，更遑論國際社會，對國家《憲法》與香港特別行政區《基本法》的關係及《憲法》對香港的重要性都認知不深，部分人士對「一國」的意識有待提升。要正確及全面了解國家與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特區）的關係，要從《憲法》開始。

《憲法》是國家的根本法，是治國安邦的總章程，在國家內具有最高的法律地位、法律權威、法律效力。《憲法》確立了國家法制的基本原則，明確規定中華人民共和國實行依法治國的方針。《憲法》亦促進了改革開放和現代化建設，並推動法治國家進程，帶領國家在建國後的高速發展，於二十一世紀躍升成為世界第二大經濟體。

適逢明天（12 月 4 日）是國家憲法日，以及今（2020）年是《基本法》頒布 30 周年，饒有意義，我藉此機會再次向香港市民闡釋《憲法》與《基本法》的關係。《憲法》是《基本法》的立法依據及效力來源，沒有《憲法》這個「根」和「源」，就沒有《基本法》、沒有香港特區。《憲法》為「一國兩制」在香港特區的實踐，提供了法律保障和憲制依據，是香港社會保持長期繁榮穩定的關鍵及基石。

今年十一月公佈的《中共中央關於制定國民經濟和社會發展第十四個五年規劃和二〇三五年遠景目標的建議》中，清楚提到要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針，堅持依法治港，並維護《憲法》和《基本法》確定的特區憲制秩序。我們必須全面準確把握「一國」和「兩制」的關係，依照《憲法》和《基本法》辦事，維護中央權力，同時保障香港特區的高度自治權。在「一國」的大前提下，善用「兩制」的優勢積極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包括參與粵港澳大灣區的建設和發揮香港特區在「一帶一路」國際合作中的關鍵作用，抓緊國家發展的機遇，以「香港所長」服務「國家所需」，共創雙贏。

每個香港市民都必須尊重，並有義務去深入及正確認識及了解《憲法》和《基本法》。香港特區自 2017 年起，於每年 12 月 4 日舉辦座談會，由具份量的專家講解《憲法》發展及相關知識，從多角度向社會大眾推廣《憲法》及《基本法》，全方位加強在社區和學校學習

及認識《憲法》的風氣。

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是「一國兩制」的首要宗旨，也是香港特區的憲制責任。第十三屆人大常委會於今年六月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讓香港社會重新回復安全和穩定。今年的國家憲法日座談會，由香港特區政府舉辦，中央人民政府駐香港特別行政區聯絡辦公室及勵進教育中心支持，將以「憲法與國家安全」為主題。北京大學法學院陳端洪教授將應邀發表主題演講，而《憲法》及《基本法》專家將透過對談環節，從不同角度剖析《憲法》及《基本法》與維護國家安全的密切關係。座談會將在網上直播，我誠邀各位市民收看。

今年特區政府亦加強國家憲法日的推廣及公眾教育活動，例如鼓勵學校安排學生參與「2020 國家憲法日網上問答比賽」，並在家觀看網上座談會，促進他們全面認識《憲法》及《基本法》，增強國家意識和國民身份認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亦設立了國家憲法日專題網頁，上載相關資源供市民持續學習。

《憲法》是國家主權的最高法律體現，不但確立了國家的憲制秩序，更是香港保持繁榮穩定、長治久安的基石。我希望市民能藉着國家憲法日，更深入及正確理解《憲法》的重要性，思考香港特區如何能為「一國兩制」的實踐開創更輝煌的一頁。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務司司長張建宗先生，GBM，GBS，JP